

## A. 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

### 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8年8月6日根據開曼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余安妮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以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由於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其營運須受開曼公司法所規限，其章程文件包括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公司法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2.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本公司於2018年8月6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以下載列本公司在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股本變動情況：

- (a) 於2021年3月24日，同命運壹將212,964股、102,088股、115,128股、110,000股、76,630股及46,030股股份分別轉讓予Xringirl、Alitti、Also Jun、Hyufeng、Rocubabe及Virtual Particle。
- (b) 於2021年3月24日，同命運貳將16,000股及17,742股股份分別轉讓予Greenxin及Gpxxxx。
- (c) 於2021年5月24日，Xringirl、Also Jun及Alitti分別將18,000股、16,000股及16,000股股份轉讓予康煦投資。
- (d) 於2021年5月28日，本公司向康煦投資發行44,000股優先股。
- (e) 於2021年5月28日，本公司向Aloe Tower發行20,000股優先股。
- (f) 於2022年9月16日，本公司議決進行股份拆細，據此每股股份分拆為2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此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

- (g) 於2022年9月16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進一步增至1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

除上文所述者及下文「3. 股東於2022年10月1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所述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 3. 股東於2022年10月1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根據股東於2022年10月1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議決（其中包括）：

- (a) 本公司批准及採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將於股份在聯交所[編纂]後生效）；
- (b) 待(i)聯交所[編纂]批准已發行股份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及[編纂]）[編纂]及買賣；(ii)[編纂]已釐定；及(iii)[編纂]根據[編纂]須履行的責任成為無條件，且[編纂]並無根據其條款或因其他原因予以終止後：
- (i) 批准[編纂]，並授權董事進行上述事宜及根據[編纂]配發及發行[編纂]；及
- (ii) 批准建議[編纂]並授權董事進行[編纂]。
- (c)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具備充裕結餘，或另行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而取得進賬後，董事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編纂]美元撥充資本，於緊接[編纂]前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或按彼等指示）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惟股東無權獲配發或發行任何零碎股份），而根據該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與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d)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其中包括）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可兌換為股份的證券（「可換股證券」）或可認購任何股份或可換股證券的期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期權及認股權證」），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於任何時間須配發及發行或處置該等股份、可換股證券或期權及認股權證的要約、協議或期權，惟按此方式配發及發行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或與可換股證券或期權及認股權證有關的相關股份總面值，合共不得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

該項授權並不涵蓋根據供股或以股代息計劃或相似安排或股東授出特定授權將予配發、發行或處置的股份。該項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i) 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更改或撤銷上述授權時；
- (e)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

該項授權僅適用於在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且已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作出的購回。該項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i) 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更改或撤銷上述授權時；及

(f) 擴大上文第(d)段所述的一般無條件授權，方法為增加董事根據該項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面值，數額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e)段所述購回股份授權所購買股份的總面值（不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面值的10%）。

#### 4. 公司重組

為籌備[編纂]，本集團旗下公司已進行重組。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 5. 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公司資料及附屬公司詳情的概要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或註冊資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任何變動：

##### *湖州子不語*

於2020年12月10日，湖州子不語於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

於2021年8月2日，湖州子不語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000,000元增至人民幣5,000,000元。

##### *東莞子不語*

於2021年4月27日，東莞子不語於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

##### *廣州行則至*

於2021年7月28日，廣州行則至於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

### 深圳子不語

於2021年12月22日，深圳子不語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

### 杭州行則至電子商務

於2022年3月16日，杭州行則至電子商務於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

### 廈門子不語

於2022年5月17日，廈門子不語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

## 6. 本公司購回股份

### (a) 上市規則條文

上市規則准許以聯交所主板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證券，惟須遵循若干限制，其中最重要的限制概述如下：

#### (i) 股東批准

以聯交所為第一上市地的公司擬於聯交所進行的所有證券購回事宜，事先須經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以一般授權或就特定交易作出特定批准的方式批准。

根據全體股東於2022年10月1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以授權本公司於任何時間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惟總面值不得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將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此項授權的有效期限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之時，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此項授權之時（以最早者為準）。

*(ii) 資金來源*

購回所需資金須以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上市公司不能以現金以外的方式作為代價或以聯交所不時修訂的交易規則以外的其他結算方式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證券。

*(iii) 交易限制*

上市公司可在聯交所購回的股份總數最多為於授出購回授權日期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面值的10%。緊隨購回後30日內，未經聯交所事先批准，上市公司不得發行或宣佈擬發行新證券（惟於有關購回前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要求公司發行證券的類似工具獲行使而發行證券除外）。此外，倘購買價較先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平均收市價高出5%或以上，則上市公司不得於聯交所購回其股份。

上市規則亦規定，倘購回證券會導致由公眾人士持有的上市證券數目降至低於聯交所規定的有關指定最低百分比，則上市公司不得於聯交所購回其證券。

上市公司須促使其委任以購回證券的經紀應聯交所要求向聯交所披露有關代表上市公司進行購回的資料。

*(iv) 購回證券的地位*

在知悉內幕消息後，上市公司不得購回證券，直至內幕消息已公佈為止。具體而言，於緊接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前一個月內：(a)召開董事會會議以批准上市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無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日期（以按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為準）；及(b)上市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刊登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公告的最後限

期，或刊登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公告（無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最後限期，直至業績公告日期為止，上市公司不得在聯交所購回其證券，惟特殊情況除外。

*(v) 呈報規定*

有關在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證券的若干資料，須不遲於下一個營業日的早市或任何開市前時段（以較早者為準）開始前30分鐘內向聯交所呈報。此外，上市公司年報須披露有關回顧年度內購回證券的詳情，包括購回證券數目的每月分析、每股購買價或就全部該等購回支付的最高及最低價格（如有關）以及所付總價。

*(vi) 核心關連人士*

上市公司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在聯交所向「核心關連人士」購回證券，「核心關連人士」指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而核心關連人士亦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在聯交所向公司出售其證券。

**(b) 購回理由**

董事相信，股東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於市場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購回股份僅在董事相信該等購回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時方會進行。視乎當時市況、資金安排及其他情況，有關購回可提高本公司及其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

**(c) 購回資金**

購回證券時，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

購回股份的任何資金將以本公司利潤或股份溢價或就購回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或（倘獲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並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股本撥付；



倘購回須支付任何溢價，則自本公司利潤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或（倘獲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並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股本撥付。

倘董事認為行使購回授權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資本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建議行使購回授權。然而，倘購回授權獲悉數行使，相比本文件所披露之狀況，其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d) 股本**

基於緊隨股份[編纂]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相應導致本公司於下列最早時間前購回最多[編纂]股股份：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購回授權當日。

**(e) 一般資料**

董事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目前概無意向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行使購回授權。

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本公司，倘購回授權獲行使，其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股份，亦無承諾不會進行上述事項。

倘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證券將導致股東持有的本公司表決權權益比例增加，則該項增加將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守則」）被視為收購。因此，視乎



股東權益的增幅而定，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獲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因而須根據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因行使購回授權而可能引致守則下的任何後果。倘購回股份會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減至低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的25%，則必須在徵得聯交所同意豁免遵守上市規則有關上述公眾持股量規定後方可進行。我們認為，除特殊情況外此項規定豁免通常不會授出。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知會本公司，倘購回授權獲行使，其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股份，亦無承諾不會進行上述事項。

## B.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1.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為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所訂立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由Calor Capital (BVI) Limited、本公司、華丙如、余風、王詩劍、饒興星、汪衛平、董振國、汪賓、華慧、TONGMINGYUN ONE LIMITED、Hyufeng Limited、Xringirl Limited、Also Jun Limited、Alitti Limited、Rocubabe Limited、Virtual Particle Limited、Gpxxxx Limited、Greenxin Limited、TONGMINGYUN TWO LIMITED、TONGMINGYUN THREE LIMITED及ZHONGYAO LIMITED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5月25日的投資協議，據此，Calor Capital (BVI) Limited同意認購44,000股優先股，代價為11,000,000美元；
- (b) 由Aloe Tower Limited、Calor Capital (BVI) Limited、本公司、華丙如、余風、王詩劍、饒興星、汪衛平、董振國、汪賓、華慧、TONGMINGYUN ONE LIMITED、Hyufeng Limited、Xringirl Limited、Also Jun Limited、Alitti Limited、Rocubabe Limited、Virtual Particle Limited、Gpxxxx Limited、Greenxin Limited、TONGMINGYUN TWO LIMITED、TONGMINGYUN THREE LIMITED及ZHONGYAO LIMITED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的投資協議，據此，Aloe Tower Limited同意認購20,000股優先股，代價為5,000,000美元；

(c) [編纂]

(d) [編纂]

(e) [編纂]







(f) [編纂]。

## 2.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 商標





#### (a) 已獲註冊的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是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的註冊擁有人，並有權使用該等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類別	註冊日期	到期日
1.	Karlywindow	中國	27270918	浙江子不語	25	2018年 10月28日	2028年 10月27日
2.	Karlywindow	中國	27270544	浙江子不語	35	2018年 10月28日	2028年 10月27日
3.		中國	26692511	浙江子不語	3	2018年 10月21日	2028年 10月20日
4.		中國	26692500	浙江子不語	42	2018年 10月21日	2028年 10月20日
5.		中國	26690774	浙江子不語	39	2018年 10月21日	2028年 10月20日
6.		中國	26687683	浙江子不語	41	2018年 10月21日	2028年 10月20日
7.		中國	26687636	浙江子不語	9	2018年 10月21日	2028年 10月20日
8.		中國	26681923	浙江子不語	14	2018年 10月21日	2028年 10月20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類別	註冊日期	到期日
9.		中國	26673902	浙江子不語	35	2018年 12月7日	2028年 12月6日
10.		中國	26670170	浙江子不語	18	2018年 10月21日	2028年 10月20日
11.		中國	4903939	浙江子不語	25	2019年 6月28日	2029年 6月27日
12.		中國	9436478	浙江子不語	25	2012年 11月28日	2032年 11月27日
13.	哒唛喵	中國	26690596	杭州君不器	41	2018年 10月14日	2028年 10月13日
14.	ZIBUYU	香港	305588777	浙江子不語	35、42	2021年 4月9日	2031年 4月8日

專利

(a) 已申請註冊的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	申請人	專利類別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1.	一種FBA頭程管理與運費計算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565855	2019年7月19日
2.	一種庫存預估用與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484699	2019年7月18日
3.	一種刊登採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484701	2019年7月18日
4.	一種以銷定採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48481X	2019年7月18日
5.	一種1688移動端採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484824	2019年7月18日
6.	一種移動端報表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486213	2019年7月18日
7.	一種基於物流模型的自動派單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486228	2019年7月18日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	申請人	專利類別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8.	一種GMS商品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19106486232	2019年7月18日
9.	商品批次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453346	2020年12月31日
10.	基於多平台的訂單 交互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293741	2020年12月31日
11.	績效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29378X	2020年12月31日
12.	標準價格體系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293794	2020年12月31日
13.	物流預上網信息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292679	2020年12月31日
14.	流量監控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29346X	2020年12月31日
15.	基於多平台的庫存報廢 業務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300482	2020年12月31日
16.	Wish平台產品管理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233492	2020年12月31日
17.	一種交易平台刷單檢測系統	浙江子不語	發明專利	2020116293192	2020年12月31日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版權：

序號	版權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1.	子不語商業智能報表軟件V2.0	2020SR1040341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9月3日
2.	基於物流費用模型的 物流方式推薦與費用計算 及物流軌跡查詢系統V1.0	2020SR0676771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24日
3.	基於多平台商品管理系統V1.0	2020SR0676791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24日
4.	基於庫存管理的 以銷定採系統V1.0	2020SR0676758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24日
5.	庫存預佔用與管理系統V1.0	2020SR0676778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24日
6.	基於物流模型的 自動派單系統V1.0	2020SR0676764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24日
7.	銷售訂單重寄管理系統V1.0	2020SR0676785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24日
8.	Wish商品刊登系統V1.0	2020SR0586177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8日
9.	基於爬蟲技術的 1688商品採集軟件V1.0	2020SR0586185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8日
10.	防釣魚地址的 黑名單管理系統V1.0	2020SR0586193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0年6月8日
11.	移動端庫位作業系統V1.0	2019SR0679638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2日
12.	在途倉管理系統V1.0	2019SR0671927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13.	基於服裝行業的 打版管理系統V1.0	2019SR0671820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14.	多平台國際退貨管理系統V1.0	2019SR0670971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15.	質檢管理系統V1.0	2019SR0672325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16.	企業賬務管理系統V1.0.41	2019SR0671803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17.	SCM供應鏈管理系統V1.0	2019SR0674720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18.	基於多平台集成的 FBA庫存管理系統V1.0.41	2019SR0671812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19.	基於移動終端技術的 倉儲管理系統V1.0	2019SR0674501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20.	產品部報表系統V1.0.41	2019SR0671822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9年7月1日
21.	庫存管理系統V1.0	2018SR283656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2.	基於可配置策略的 智能物流管理系統V1.0	2018SR285743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3.	物流費用管理系統V1.0	2018SR285516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4.	Wish訂單交互系統V1.0	2018SR283669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5.	銷售訂單管理系統V1.0	2018SR285638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6.	Wish數據分析系統V1.0	2018SR285775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7.	採購管理系統V1.0	2018SR285577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8.	主數據管理系統V1.0	2018SR285739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29.	商品數據管理系統V1.0	2018SR285511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30.	Amazon訂單交互系統V1.0	2018SR285586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31.	管理工具套件軟件V1.0	2018SR283625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32.	服裝生產管理系統V1.0	2018SR284102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33.	倉儲管理系統V1.0	2018SR283663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34.	內容管理系統V1.0	2018SR284071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35.	採購備貨管理系統V1.0	2018SR285793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18年4月26日
36.	GMS商品管理系統V1.0	2020SR1795208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12月11日
37.	廣告自動化投放系統V1.0	2020SR1776767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12月9日
38.	人工智能輔助商品 運營軟件V1.0	2020SR1776766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12月9日
39.	店群和商品數據分析系統V1.0	2020SR1776752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12月9日
40.	績效管理系統V1.0	2020SR1776753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12月9日
41.	優惠券及營銷系統的 研發軟件V1.0	2020SR0377438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4月26日
42.	會員積分體系的 研發軟件V1.0	2020SR0377037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4月26日
43.	電商系統AB Test 框架研發軟件V1.0	2020SR0377432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4月26日
44.	跨境電商社區平台的 研發軟件V1.0	2020SR0377388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0年4月26日
45.	Greatmola多店鋪跨境 電商後台管理系統V1.0	2019SR1418830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19年12月24日
46.	Jolimall電子商務平台 H5客戶端軟件V1.0	2019SR1417180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19年12月24日
47.	Jolimall電子商務平台 Android客戶端軟件V1.0	2019SR1418818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19年12月24日
48.	Jolimall電子商務平台 iOS客戶端軟件V1.0	2019SR1418515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19年12月24日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日期
49.	Chellysun跨境電商商城 iOS平台V1.0	2019SR0422537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19年5月5日
50.	Chellysun跨境電商商城 H5平台V1.0	2019SR0422545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19年5月5日
51.	Chellysun跨境電商商城 Android平台V1.0	2019SR0421023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19年5月5日
52.	財務報表統計系統	2021SR1911083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1年11月26日
53.	智能郵件系統	2021SR1911098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1年11月26日
54.	電商溯源碼系統	2021SR1911084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1年11月26日
55.	站群商品操作平台	2021SR1908911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1年11月26日
56.	Budgetmall品牌商城系統	2021SR1909089	杭州行則至	中國	2021年11月26日
57.	稅務訂單管理系統	2022SR0183454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2年1月28日
58.	EHR人事管理系統	2022SR0183458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2年1月28日
59.	供應商績效管理系統	2022SR0188696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2年1月28日
60.	基於FBA庫存調撥的海外 中轉管理系統	2022SR0374577	浙江子不語	中國	2022年3月22日

###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人	註冊日期	到期日
1.	hzzibuyu.com	浙江子不語	2016年5月6日	2023年5月6日
2.	zbycorp.com	浙江子不語	2016年8月19日	2023年8月19日
3.	ezibuyu.com	浙江子不語	2017年4月10日	2023年4月10日
4.	xzzcorp.com	杭州行則至	2019年5月27日	2023年5月27日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1. 權益披露

(a) 權益披露 –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於股份[編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華先生 <sup>(1)(2)</sup>	受控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 全權信託的創辦人	[編纂]	[編纂]%
王先生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 全權信託的創辦人	[編纂]	[編纂]%
汪衛平先生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董振國先生 <sup>(5)</sup>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華慧女士 <sup>(6)</sup>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徐石尖先生 <sup>(7)</sup>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華先生為Hone Ru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Hone Ru Trust於Hone Ru的所有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同命運壹由Gfxtmyun (Hone Ru的全資附屬公司)全資擁有，而Hone Ru由Hone Ru Trust全資擁有。因此，華先生、Hone Ru及Gfxtmyun被視為於同命運壹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華先生為余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華先生及余女士被視為於各自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王詩劍先生及其配偶饒興星女士為Chichiboy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Chichiboy Trust於Chichiboy Holdings Limited的所有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Xringirl由Chichiboy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Chichiboy Holdings Limited由Chichiboy Trust全資擁有。因此，王詩劍先生、饒興星女士及Chichiboy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Xringirl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汪衛平先生為WJunzhe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WJunzhe Trust於WJunzhe Limited的所有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Also Jun由WJunzhe Limited全資擁有，而WJunzhe Limited由WJunzhe Trust全資擁有。因此，汪衛平先生被視為於Also Jun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董振國先生為Dotti Trust的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Dotti Trust於Dotti Enterprise Limited的所有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Alitti由Dotti Enterprise Limited全資擁有，而Dotti Enterprise Limited由Dotti Trust全資擁有。因此，董振國先生被視為於Alitti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Virtual Particle由華慧女士全資擁有。因此，華慧女士被視為於Virtual Particle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Greenxin由徐石尖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徐石尖先生被視為於Greenxin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權益披露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將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就有關股本持有購股權。

## 2.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

我們的執行董事華先生、王先生、汪衛平先生、董振國先生及徐石尖先生各自己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由[編纂]起計三年。該等服務合約可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重續。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華慧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由[編纂]起計三年。該委任函可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重續。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俞可飛先生、沈田豐先生及劉健成博士各自己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據此，彼等同意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由獲委任日期起計三年或直至本公司自[編纂]起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以較早結束者為準）。該等委任函可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重續。

## 3. 董事薪酬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房屋津貼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分別為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

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支付或應付任何董事的其他款項。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於各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補償，作為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崗位離職補償。

根據目前具有效力的安排，估計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實物福利，但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

#### 4. 個人擔保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並無就已授予或將授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銀行融資向貸款人提供任何個人擔保。

#### 5. 已收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本而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6.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於股份[編纂]後，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董事或名列本附錄「D.其他資料－8.專家資格」的任何專家概無於本公司的創辦中，或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所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概無任何董事於在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影響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合約）；

- (e) 在不計及根據[編纂]而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的情況下，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將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及
- (f) 據董事所知，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D. 其他資料

### 1. 遺產稅

董事知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 2. 彌償保證

華先生及余女士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其本身及作為我們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訂立彌償契據，就本集團可能因(i)「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未能按照中國法規就各項僱員福利計劃作出充分的供款可能使我們面臨處罰」一節所述的就各項僱員福利計劃作出充分的供款及(ii)「業務－稅務及相關安排」一節所述稅務事宜而引致或遭受的（其中包括）任何申索、成本、處罰、罰金、損害、損失、費用、開支及責任作出彌償。

### 3. 訴訟

於業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潛在的重大訴訟或索償（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而言）。

#### 4.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聯交所[編纂]申請批准本文件所述的已發行股份、將予發行股份的[編纂]及買賣。

聯席保薦人滿足上市規則第3A.07條規定的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聯席保薦人將就擔任[編纂]的聯席保薦人收取合共850,000美元的費用。

#### 5. 開辦費用

本公司產生的開辦費用約為人民幣328,994.5元。

#### 6. 發起人

我們並無上市規則所指的發起人。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 7.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 (a) 香港

買賣及轉讓於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分冊內登記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現時對買賣各方徵收的稅率為售出或轉讓股份代價或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3%。於香港產生或源於香港的股份買賣利潤亦可能需繳納香港利得稅。

##### (b) 開曼群島

除於開曼群島持有土地權益的公司之股份外，於開曼群島轉讓開曼群島公司股份毋須繳納印花稅。

##### (c) 諮詢專業顧問

本公司建議有意持有股份的人士，如對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所產生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各



董事或參與[編纂]其他各方對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或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的任何附帶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概不負責。

## 8. 專家資格

以下為於本文件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下的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例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Harney Westwood & Riegels	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陳坤律師行	本公司的香港法律顧問
Nixon Peabody LLP	本公司的美國法律顧問
Luther Rechtsanwaltsgesellschaft mbH	本公司的德國法律顧問
FIDAL	本公司的法國法律顧問

名稱	資格
安德森•毛利•友常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日本法律顧問
霍金路偉律師行	本公司有關國際制裁法的法律顧問

## 9. 專家同意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Harney Westwood & Riegels、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陳坤律師行、Nixon Peabody LLP、Luther Rechtsanwaltsgesellschaft mbH、FIDAL、安德森•毛利•友常律師事務所及霍金路偉律師行各自已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在本文件中按其分別呈現的形式及內容載入其意見、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上述各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持股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 10.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分別以英文及中文版本刊發。

## 11.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適用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

## 12. 其他事項

- (a)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繳足或部分繳足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或借貸資本，以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或同意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iii)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而支付或應付佣金；
- (b)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已附有期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期權；
- (c)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創辦人、管理層或延遲股份、可換股債券或任何債權證；
- (d) 董事確認，自2022年6月30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日）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 (e) 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十二個月內，本集團業務並無受到任何干擾而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f) 我們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我們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編纂]存置於開曼群島，而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將由[編纂]存置於香港。股份的所有轉讓書及其他所有權文件，必須提交至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 (g)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納入[編纂]；
- (h) 本集團旗下公司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亦無於任何交易系統買賣，且本集團目前並無尋求或擬尋求批准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買賣；及
- (i) 概無任何關於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